

2023年抒情读后感(优质5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抒情读后感篇一

史铁生是我最喜爱的作家，没有之一，我深刻地记得他是的最后一天去世的。听到他去世消息的那一刻，我仿佛感觉像是失去了亲人一样，眼泪在眼圈里打滚。这个暑假重拾他的一系列作品，眼睛再一次模糊，不仅仅是感动，更是感同身受。是啊，作品就是读者与作者的心灵对话。

史铁生的每一部作品几乎都充满着对生命的叩问，对命运的思考贯穿其所有创作。史铁生毫不避讳对生、死、命运、信仰、苦难、爱进行终极探索，他的作品以对生命的热爱和对人生应有的信念深深地触动了每一位敬爱他的读者的心。

史铁生先是双腿残废，然后又患肾病并发展到尿毒症，两三天就要做一次透析来维持生命，一生受着病痛的折磨。在史铁生看来，残疾和爱是人类的重要组成部分，爱也是史铁生的写作主题之一，爱也让史铁生去思考生命的意义。史铁生的苦难是从延安插队开始的，但他并没有一直怨愤，反而学会了感恩。怨愤在史铁生的生命里逐渐减少，直至没有；爱，却在史铁生生命里逐渐地增强。

在史铁生那里，感受到最强烈的应该是母爱了吧！母爱是普遍伟大的存在但又是独特的。正如但丁所说：“世界上有一种最美丽的声音，那便是母亲的呼唤。”无论是在《合欢树》中想尽一切办法医治儿子的双腿的母亲形象，还是在《我与地坛》中，在偌大的地坛里艰难地寻找儿子的母亲形象，在

史铁生那里，都已定格成苦难的母亲，活得最苦的母亲。因为“儿子的不幸在母亲那里总是要加倍的。”在散文《我与地坛》中，史铁生用他那最清新、最朴素、最干净的文字表达了最深切、最感人的母爱之情，更表达了他对母亲的深深怀念和无限的自责与后悔。“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养而亲不待。”在史铁生那里，母亲已成了他生命中的结，他这样写道：“多年来我头一次意识到，这园中不单是处处都有过我的车辙，有过我的车辙的地方也都有过母亲的脚印。”在散文《秋天的怀念》中，母爱让那个心境狂躁的儿子，那个从未真正理解母亲的儿子，那个最终在母亲一去不复返中得到活的启示的儿子，最终决定远离死亡尝试活下去，正如作品中所说的那样要好好活。”母爱是史铁生在面对残疾的路上感受到的最深刻的爱。正是因为这种深刻的爱，坚忍的母亲，让史铁生体悟到了生存的意义，即要好好儿活，好好儿活。坚强的拼搏下去就是在成就生命的意义，就是在回报母亲。

此刻，我又想起了我的婆婆，因为意外在去世。在重症监护室里，我知道她很想活下去，她紧紧拉着我的手，不愿我离开。她也是个苦难、一生没有享过福的母亲。也让我想起了因飞机意外坠毁而留下妻子和3个女儿的科比。还有暑假期间的河南大暴雨以及持续的疫情，让我们明白，平安健康比什么都重要，就是好好活着。其实我们还可以读到史铁生要传达的另一层意义：时间不等人，我们要好好珍惜眼前人，对于父母亲人，更是要好好关爱。

抒情读后感篇二

文/史铁生

我才想到，当年我总是独自跑到地坛去，曾经给母亲出了一个怎样的难题。

她不是那种光会疼爱儿子而不懂得理解儿子的母亲。她知道我心里的苦闷，知道不该阻止我出去走走，知道我要是老呆

在家里结果会更糟，但她又担心我一个人在那荒僻的园子里整天都想些什么。我那时脾气坏到极点，经常是发了疯一样地离开家，从那园子里回来又中了魔似的什么话都不说。

母亲知道有些事不宜问，便犹犹豫豫地想问而终于不敢问，因为她自己心里也没有答案。她料想我不会愿意她跟我一同去，所以她从未这样要求过，她知道得给我一点独处的时间，得有这样一段过程。她只是不知道这过程得要多久，和这过程的尽头究竟是什么。每次我要动身时，她便无言地帮我准备，帮助我上了轮椅车，看着我摇车拐出小院，这以后她会怎样，当年我不曾想过。

有一回我摇车出了小院，想起一件什么事又返身回来，看见母亲仍站在原地，还是送我走时的姿势，望着我拐出小院去的那处墙角，对我的回来竟一时没有反应。待她再次送我出门的时候，她说：“出去活动活动，去地坛看看书，我说这挺好。”许多年以后我才渐渐听出，母亲这话实际上是自我安慰，是暗自的祷告，是给我的提示，是恳求与嘱咐。只是在她猝然去世之后，我才有余暇设想。当我不在家里的那些漫长的时间，她是怎样心神不定坐卧难宁，兼着痛苦与惊恐与一个母亲最低限度的祈求。

我可以断定，以她的聪慧和坚忍，在那些空落的白天后的黑夜，在那不眠的黑夜后的白天，她思来想去最后准是对自己说：“反正我不能不让他出去，未来的日子是他自己的，如果他真的要在那园子里出了什么事，这苦难也只好我来承担。”在那段日子里——那是好几年长的一段日子，我想我一定使母亲作过了最坏的准备，但她从来没有对我说过：“你为我想想”。事实上我也真的没为她想过。那时她的儿子，还太年轻，还来不及为母亲想，他被命运击昏了头，一心以为自己是世上最不幸的一个，不知道儿子的不幸在母亲那儿总是要加倍的。

她有一个长到二十岁上忽然截瘫了的儿子，这是她唯一的儿

子。她情愿截瘫的是自己而不是儿子，可这事无法代替。她想，只要儿子能活下去哪怕自己去死呢也行，可她又确信一个人不能仅仅是活着，儿子得有一条路走向自己的幸福。而这条路呢，没有谁能保证她的儿子终于能找到。——这样一个母亲，注定是活得最苦的母亲。

有一次与一个作家朋友聊天，我问他学写作的最初动机是什么？他想了一会：“为我母亲。为了让她骄傲。”我心里一惊，良久无言。回想自己最初写小说的动机，虽不似这位朋友的那般单纯，但如他一样的愿望我也有，且一经细想，发现这愿望也在全部动机中占了很大比重。这位朋友说：“我的动机太低俗了吧？”我光是摇头，心想低俗并不见得低俗，只怕是这愿望过于天真了。他又说：“我那时真就是想出名，出了名让别人羡慕我母亲。”

我想，他比我坦率。我想，他又比我幸福，因为他的母亲还活着。而且我想，他的母亲也比我的母亲运气好，他的母亲没有一个双腿残废的儿子，否则事情就不这么简单。

她匆匆离我去时才只有四十九呀！有那么一会，我甚至对世界对上帝充满了仇恨和厌恶。后来我在一篇题为“合欢树”的文章中写道：“我坐在小公园安静的树林里，闭上眼睛，想，上帝为什么早早地召母亲回去呢？很久很久，迷迷糊糊的我听见了回答：‘她心里太苦了，上帝看她受不住了，就召她回去。’我似乎得了一点安慰，睁开眼睛，看见风正从树林里穿过。”小公园，指的也是地坛。

只是到了这时候，纷纭的往事才在我眼前幻现得清晰，母亲的苦难与伟大才在我心中渗透得深彻。上帝的考虑，也许是对的。

摇着轮椅在园中慢慢走，又是雾罩的清晨，又是骄阳高悬的白昼，我只想着一件事：母亲已经不在。在老柏树旁停下，在草地上在颓墙边停下，又是处处虫鸣的午后，又是鸟儿归

巢的傍晚，我心里只默念着一句话：可是母亲已经不在。把椅背放倒，躺下，似睡非睡挨到日没，坐起来，心神恍惚，呆呆地直坐到古祭坛上落满黑暗然后再渐渐浮起月光，心里才有点明白，母亲不能再来这园中找我了。

曾有过好多回，我在这园子里呆得太久了，母亲就来找我。她来找我又不想让我发觉，只要见我还好好地在这园子里，她就悄悄转身回去，我看见过几次她的背影。我也看见过几回她四处张望的情景，她视力不好，端着眼镜像在寻找海上的一条船，她没看见我时我已经看见她了，待我看见她也看见我我就不去看她，过一会我再抬头看她就又看见她缓缓离去的背影。我单是无法知道有多少回她没有找到我。

有一回我坐在矮树丛中，树丛很密，我看见她没有找到我；她一个人在园子里走，走过我的身旁，走过我经常呆的一些地方，步履茫然又急迫。我不知道她已经找了多久还要找多久，我不知道为什么我决意不喊她——但这绝不是小时候的捉迷藏，这也许是出于长大了的男孩子的倔强或羞涩？但这倔只留给我痛悔，丝毫也没有骄傲。我真想告诫所有长大了的男孩子，千万不要跟母亲来这套倔强，羞涩就更不必，我已经懂了可我已经来不及了。

儿子想使母亲骄傲，这心情毕竟是太真实了，以致使“想出名”这一声名狼藉的念头也多少改变了一点形象。这是个复杂的问题，且不去管它了罢。随着小说获奖的激动逐日暗淡，我开始相信，至少有一点我是想错了：我用纸笔在报刊上碰撞开的一条路，并不就是母亲盼望我找到的那条路。年年月月我都到这园子里来，年年月月我都要想，母亲盼望我找到的那条路到底是什么。母亲生前没给我留下过什么隽永的哲言，或要我恪守的教诲，只是在她去世之后，她艰难的命运，坚忍的意志和毫不张扬的爱，随光阴流转，在我的印象中愈加鲜明深刻。

抒情读后感篇三

夜了，煮上沸开水，泡一杯香茗，淡淡的清香扑鼻，温润了我干涩的心，走到窗前，依窗远望，黑帷紧紧裹着我的视线。于是轻啜一口，倍感温馨，母亲的心是我的世界，活在母爱的气息里，我感奋至及。那淡淡的景与缕缕清香交织重叠，再添上史铁生先生巧夺天工之作——《我与地坛》，读来颇有隽永深邃之气。

曾记教师说过：世间最伟大的是爱，尤其是母爱。在得知史铁生少量背景资料后，我试着去按照教师要求赏析这篇文章，我怎样开始有本事来体会一个大作家的感情是共同的感情，将我与作者拉得更近，原先还是感情成为我成熟的催化剂。

在《我与地坛》中，作者向我展露了一份沉郁与厚重的思想感情，深邃而透辟，文笔优美而坦诚，丝毫不乏一个作家的独特视角认识事物的共性。

作者在文中与地坛的关系渗透着看似简单实则极为丰富的感情，地坛中的风风物物，在作者感情的重染下仿佛变得灵气十足的，那里有人物与自然的对话；人的感情、思想间的相互碰撞，在第二部分作者贯穿的始终是对母亲诚挚的热爱，对往事的追忆，交织着作者对母亲的理解与对往事的悔恨，对亲情的感悟。

我只能用我乏缺的言语来描述作者复杂的心绪以及深刻的人生启迪。

杯中茶水早尽，唯留苦涩后沁人心脾的甘甜，还有杯子的余温。我静静地驻立在那里，如张爱玲一般的享受清风，还去享受扩大的爱。

也许我没有杜甫《茅屋为秋风所破歌》中那种对大众高尚的爱，也许我没有韩愈《左迁蓝关示侄孙湘》中那种忠贞；也许

我将来没有李白《南陵别儿童入京》中那样的豪情壮志，但我有着对母爱的庄严肃敬。呵！我不失望。原先总期望所有完美的事物都被自我占有，而此刻已经不再奢求，因为我已经占有了母爱！

我与地坛史铁生作品读后感范文3

在读《我与地坛》时，我仿佛不是在读书，而是在倾听一位知己细细地讲述他的故事，他的所见、所闻、所思、所想。这篇散文给我的感受是：母爱是世间最伟大的力量。

在这个世界上有一种珍贵的东西叫幸福，它看不见，摸不着，却一向在你的身边。有的人认为幸福是荣誉，是金钱，是权力，而我认为，幸福是母亲对你深深的爱。

经过阅读《我与地坛》，我也深深的反思了自我种种不对。写作业时，妈妈让我身体要挺直，肩膀不要一高一低，我总是会反驳一句：这跟您有什么关系；暑假里，我每一天都吃冰条，妈妈说，女孩子冰条吃多了对身体发育不好。可我还是趁您上班了，偷偷吃。我还记得许多这类的事，可是在做过之后没有勇气对您说对不起。妈妈，我爱您！是您给了我一个充满爱与奇迹的世界；是您在我身边不断的督促，鼓励我去勇敢地放飞自我的梦想；是您给我自信，让我微笑着去应对生活。

史铁生哲思抒情散文《我与地坛》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抒情读后感篇四

仿佛这古园就是为了等我，而历尽沧桑在那儿等待了四百多年。”

当史铁生见到这地坛时，它一面侵蚀了古殿檐头浮夸的琉璃，淡褪了门壁上炫耀的朱红，坍塌了一段段高墙又散落了玉砌雕栏，祭坛四周的老柏树愈见苍幽，到处的野草荒藤也都茂盛得自在坦荡，饱经了岁月的洗礼，充斥着时间的沧桑，早已没有当年的金碧辉煌——就像如今的史铁生，本应是最狂妄的，最有可能的年龄，却忽地废了双腿，这对任何人，都是莫大的打击。而地坛，却为他准备好了一切。

史铁生常常到这地坛去，日子久了，几乎到处都有着他的车轮印，每天看着上下班的人群，看着和他一样，不明白为什么要来这世上的小昆虫，看着这园里的一草一木，思索着同一个问题——关于死。就这样想了几年，最后终于弄明白了：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日。死亡，是每个人必然会经历的一件大事，每个人活了一生，到最后的尽头，都是一块冰冷的坟墓。无论你这一生是怎样的，它都会如期到来，逃不掉，却也求不得。

史铁生的地坛，给了他这一生，最好的答案。

常常到这地坛的，不止史铁生，还有他的母亲，那个苦了一辈子的女人。她不是那种只会疼爱儿子而不懂得理解儿子的母亲，她不想阻止史铁生出去走走，但又怕他在地坛里胡思乱想，当史铁生在园子里待的时间太长时，她总会来找他。

她也知道要给儿子这样一段独处的过程，她只是不知道这过程要多久，和这过程的尽头是什么，她不知道儿子会不会好起来，她不知道她的儿子会不会在这过程中出事.....她选择了承担，承担一切的苦痛，承担着所有的不幸。她还没有见到儿子有所成就的那一天，就先离开了这个世界，活在世上，只是为了帮儿子分担着忧愁，却不能与儿子一起分享喜悦。“她心里太苦了。上帝看她受不住了，就召她回去。”这园中，不单单到处都有过史铁生的车辙，有过他车辙的地方也都有过他母亲的脚印。

史铁生的地坛，充满了无私的母爱。

这地坛，也有着其他的一些人，老夫妇，饮者，爱唱歌的小伙子.....

还有，那个孩子——她是个漂亮而不幸的小女孩，她是个有些弱智的孩子，有个爱她的哥哥，还有着一群欺负她的人。当她被欺负时，他的哥哥就会出现，然后无言的将她带回家。为什么会有差别？又为什么会有人会去承担痛苦？一个世界，必定会存在着差别，不然就如同一潭死水，毫无生机，只好接受差别，接受苦难，因为这是存在的本身。差别，成就了一方，却又让另一方深陷泥潭。

史铁生的地坛，是人类社会的缩影。

地坛，就像是他的一位知心朋友，与他共度了十五个春秋，与他见证了无数人的故事，品味了人生百味。

“仿佛这古园就是为了等我，而历尽沧桑在那儿等待了四百多年。”

公众号：甘泉语文栖息湿地

抒情读后感篇五

在生命最灿烂的青春年华，命运却与史铁生开了一个玩笑——失去了双腿。从此，他的生命发生了巨大的转变。失去双腿，这种难言的痛苦也许会使有的人放弃生命，从此一蹶不振。史铁生，在失去双腿的最初，它与普通人一样，有种对生活的放弃。——“两条腿残废后的最初几年，我找不到工作，找不到去路，忽然间几乎什么都找不到了，我就摇了轮椅总是到它那儿去，仅为着那儿是可以逃避一个世界的另一个世界。”

然而，一座废弃的古园——地坛，改变了他的人生。这篇文章中，没有华丽的语言，没有精湛的手法，却用它朴实无华的文字中充满了史铁生真挚的情感，文字中的哲理，深深地吸引读者。

史铁生二十一岁时，失去了双腿，在这个美好的年龄失去双腿，无疑对他来说是五雷轰顶。这惨痛的灾难，对正年少轻狂的他来说，是难以接受的。他变得颓废，变得对生活失去希望。然而，母爱唤醒了他内心深处的希望，史铁生拒绝了死亡。当史铁生在痛苦中煎熬时，他的母亲又何尝不是呢？——“儿子的一切苦难，在母亲那里都是加倍的。”史铁生来到了地坛，一个宁静的地方，在这里，他遇到了一对老夫妇、一个唱歌的青年、女教师、长跑运动员、弱智的女孩……这些人，为他展现了生命的意义，让他领悟了生命的真谛。

在他在地坛中，沉浸在自己的世界时，他的母亲依旧在烦恼，为了儿子的安全，她常常悄悄地去寻找儿子，有时甚至因此而迷了路。史铁生很幸运，正是因为这一个个平凡的人，一件件平凡的事，让他从生活的阴影里走出，重新振作起来。可以说，史铁生的转变，与地坛，和地坛中的一切，是密不可分的。

生命是这个世界上最珍贵，也是独一无二的东西。没有生命，梦想，成绩，都只是浮云。人生不可能是完美的，其中一定会有无数的挫折，而这些挫折，却不能成为放弃生命的理由。而这些挫折，应该是激励你不断前进的动力，每一次挫折之后，你的灵魂都将得到一次升华，你将变得更加成熟。不经历风雨，怎能见彩虹，正是因为这些挫折，我们才能体会到人生的乐趣。只有经历挫折，才会让我们明白生命的价值和意义。

挫折，并不可怕，可怕的是放弃希望。在残奥会上，有多少残疾人为国争光，他们并没有因为自己的伤残而放弃希望，他们甚至可以超越那些健全的人。霍金，一位伟大的科学奖，他所承受的痛苦是难以想象的，命运将他永远地固定在了轮椅上，但他却并没有因此放弃，他认为：“我的手指还能活动，我的大脑还能思考；我有终身追求的理想，有我爱和爱我的人和朋友；对了，我还有一颗感恩的心……”他并没有退却，还成为了一名伟大的科学家，远远地将那些健全的人甩开，霍金用他的生命铸造了一个神话，完美地诠释了生命的真谛。